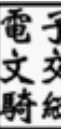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劉錦英  
電話：06-2991111-8322  
傳真：06-2982610  
電子信箱：tn1698@mail.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05020466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(0204665A00\_ATTCH1.doc)

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台南市廣州宮105年度清寒獎學金之申請表  
及名冊各1份，請轉知符合資格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  
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台南市廣州宮105年2月25日南市才廣字第10502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宮為鼓勵清寒學生努力向上，就讀本市中西區、南區及安平區公立小學，品行良好、學業成績平均80分以上之學生，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，踴躍提出申請：
  - (一)經本市區公所或社會局證明低收入戶之學生。
  - (二)中低收入戶或領有社政單位開立經濟弱勢需扶助之核定文件之學生。
  - (三)無證明文件，經導師家庭訪視認定清寒之學生。
- 三、每名學生頒發獎學金2,000元，預計嘉惠17所小學，250名學生，各校補助名額如下：
  - (一)中西區 5所國小：永福國小15人、協進國小21人、忠義國小15人、成功國小7人、進學國小15人。



\*1050204665\*

(二)南區7所國小：日新國小17人、永華國小22人、志開國小4人、省躬國小22人、龍崗國小6人、喜樹國小12人、新興國小22人。

(三)安平區5所國小：西門國小14人、新南國小10人、安平國小20人、石門國小8人、億載國小20人。

四、檢附「財團法人台南市廣州宮105年度清寒獎學金」申請表單一份，請貴校提供名冊及申請表，並於104年3月20日前將清寒獎學金名冊、申請表、學生學業成績單，掛號或親送至財團法人台南市廣州宮（台南市大德街105號）。

五、清寒獎學金頒發活動，訂於105年4月9日上午9時30分於該宮廟埕舉行。

正本：臺南市中西區永福國民小學、臺南市中西區協進國民小學、臺南市中西區忠義國民小學、臺南市中西區成功國民小學、臺南市中西區進學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南區日新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南區永華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南區志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南區省躬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南區龍崗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南區喜樹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安平區西門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安平區新南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安平區安平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安平區石門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安平區億載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